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8-076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

●投资金额和比例：本项目新建及改扩建投资约为人民币 62,922.12 万元（不含存量资产），存量资产暂估价格约为 20,378.21 万元。利川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2,922.12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 7,494.8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政府出资代表利川夷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存量资产实物出资 5,168.8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258.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投资标的本身存在的风险：项目可能存在水量不稳定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公司将与利川夷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利川水务”）、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蓝地绿”）在湖北省利川市设立合资公司（下称“利川项目公司”或“项目公司”），从事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本项目新建及改扩建投资约为人民币 62,922.12 万元（不含存量资产）。利川项

目公司注册资本 12,922.12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货币出资 7,494.8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政府出资代表利川水务拟以存量资产实物出资 5,168.8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天蓝地绿拟以货币出资 258.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对本项目的投资及相关协议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利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经利川市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政府实施机构，地址：湖北利川市清源路 51 号。

(二) 利川夷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是利川市人民政府为本项目实施而授权的政府出资机构。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邓瑞联

注册资本：4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08 月 09 日

住所：利川市都亭街道办事处六合路 97 号（五星公馆二期）

经营范围：全市涉水国有资产的营运管理，城镇（乡）给水与排水、污水处理、中水利用、城市防洪、水环境治理、水土保持与区域性水资源综合开发、水利风景区、矿泉水生产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全市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

(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高文兵

注册资本：3,6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05 月 06 日

住所：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 56 号城市广场第 29 层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规划与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维护；市政工程施工；仿古建筑工程施工；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机械及器材销售；互联网服务；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不含电力设

施的承装、承修、承试)；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新型房屋、新型建筑材料、新型墙体屋面材料的设计、施工；钢结构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该企业为挂牌新三板的企业，股票代码 83264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为：资产总额 10,990.32 万元，资产净额 3816.77 万元，营业收入 4180.59 万元，净利润-282.11 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项目公司名称：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922.12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利川市都亭办事处教场村三组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和实物出资

经营范围：为本项目存量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的投资、运营维护和移交，以及新建乡镇生活水处理和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

以上工商登记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出资比例：公司以货币出资 7,494.8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利川水务以存量资产实物出资 5,168.8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天蓝地绿以货币出资 258.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项目公司拟建设项目：项目采用 BOT+TOT 方式，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改扩建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及新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等。

(二) 利川水务拟以实物出资的情况

本项目存量资产包括存量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收集管网等，存量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为 13600m³/日，详见下表。

存量资产明细表

序号	资产名称	具体位置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近期, m ³ /日)	管网长度 (km)
1	利川市沙溪乡 污水处理工程	沙溪乡司城村	EIC-MBR 一体 化组合式	1000	2.96
2	利川市文斗乡 污水处理工程	文斗乡文龙村	EIC-MBR 一体 化组合式	800	2.9
3	利川市忠路镇 污水处理工程	忠路镇主坝村	A/O 与硅藻精土 强化处理	1000	5.39

4	利川市毛坝镇 污水处理工程	毛坝乡沙坝村	A/O 与硅藻精土 强化处理	800	4.24
5	利川市谋道镇 污水处理工程	谋道镇南浦村	一体化氧化沟处 理	3000	11.62
6	利川市建南镇 污水处理工程	建南镇蔬菜村	EIC-MBR 一体 化组合式	1500	5.9
7	利川市柏杨坝 污水处理工程	柏杨坝镇柏杨 坝村	EIC-MBR 一体 化组合式	2500	5.5
8	凉雾乡污水处 理工程	凉雾乡凉雾村 二组	A/O+硅藻精土工 艺	1000	4.65
9	汪营镇污水处 理工程	汪营镇兴盛村 14 组	A/O+硅藻精土工 艺	2000	5.6
合计				13600	48.76

存量资产暂估价格约为 20,378.21 万元，实际评估值以项目公司成立后公司、天蓝地绿（以下合称“社会资本方”）与利川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共同选定的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准。利川项目公司的政府出资代表方利川水务拟以存量资产实物出资 5,168.8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剩余存量资产将由社会资本方购买。

目前，该存量资产不存在抵押或质押的情形，不存在司法冻结的情形。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利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甲方）与利川项目公司（乙方）拟签属《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合同》及《补充合同》（以下统称“本合同”），本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项目规模：

（1）改扩建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①汪营镇、凉雾乡、谋道镇、文斗乡、毛坝镇、建南镇、柏杨坝镇、忠路镇、沙溪乡共 9 个乡镇污水收集二、三级配套管网扩建，扩建管网长度为 323.769km；②谋道镇（3000m³/日）、忠路镇（1000m³/日）、毛坝镇（800m³/日）的 3 个原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将原厂区排水标准由原来一级 B 标准提升至一级 A 标准。

（2）新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新建南坪乡（600m³/日）、元堡乡（800m³/日）、团堡镇（1000m³/日）、佛宝山开发区（300m³/日）、谋道镇苏

马荡景区（9000m³/日）、谋道镇马蜂坳片区（3000m³/日）共 6 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新建污水处理规模共计 14700m³/日，管网长度为 195.21km。

（3）存量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收集管网的资产移交：①移交内容涉及厂区、管网及配套。移交前确保厂区运行稳定，出水水质达到一级 A 标准，管网完好，配套无缺损。存量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为 13600 m³/d；②上述存量资产评估价值（暂估）为 20378.21 万元。

（4）运营期内新增和存量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等设施、设备的运营维护。

（5）运营期（合作期）满后，新建、改扩建以及存量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等设施、设备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机构。

2、总投资：本项目新建及改扩建投资约为人民币 62,922.12 万元（不含存量资产）。

3、合作模式及合作期限：本项目采用 BOT+TOT 模式，项目合作期为 20 年，其中建设期为 1 年。

4、付费模式：本项目回报机制采用“污水处理服务费+可行性缺口补助”模式。

5、利润分配：政府方出资代表只参与项目公司收取的运营费用的税后利润分配，不参与投资建设资金以及剩余存量资产转让费用及利润的分配。

（二）公司与利川水务、天蓝地绿拟签署《股东协议》与《项目公司章程》，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注册资本：12,922.12 万元人民币。

2、出资比例：利川水务以存量资产实物出资 5,168.8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公司以货币出资 7,494.8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天蓝地绿以货币出资 258.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3、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委派或推荐 2 名董事；利川水务委派或推荐 2 名董事；天蓝地绿委派或推荐 1 名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公司提名；设副董事长 1 名，由利川水务提名。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4、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各股东委派或推荐 1 名监事；另 2 名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民主选举方式产生。监事会主席由利川水务委派的监事担任。监事的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时，可连选连任。

5、经营管理机构：项目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 1 名，由公司提名。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数据在收入及利润等方面将会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六、项目的风险分析

项目可能存在水量不稳定的风险，项目地处属于旅游度假区，夏季水量较大，且属于旅游高峰，水量可能较大，冬季当地本土化人少，存在水量不足的情形。

应对措施：（1）本项目已设置基本保底水量；（2）项目基本水量仅与运营维护服务费相关联，且有调价机制；（3）水厂设计采用生化池系统多组并联设计，当冬季水量不足时，可考虑部分生化处理系统，维持系统在低负荷下运行，在夏季水量充足时，可全部开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运营。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9 日